

江西省教育厅

赣教外函〔2022〕8号

关于做好2022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等院校、各科研机构、各企事业单位：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深化教育对外开放，支持高层次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和培养，做好2022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申报工作。请各单位认真做好该项申报遴选的宣传推介工作，及时在单位网站、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发布项目选派信息。

二、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选派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符合申请条件者，按规定程序和办法申请。

三、4月10日-4月30日进行网上报名，申请人应在此期限内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

四、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采取网上报名与提交书面材料相结合

合的方式申请。申请人须按项目规定的时间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平台进行报名，并按照《2022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申请表》

第三项“外语水平”中要求进行填写。外语水平未达到项目要求的，如所在单位强烈推荐，亦可申请，但须提供可以反映其外语水平的外语考试成绩证明。

八、推荐单位应对申请人的政治信念、道德品行、身心健康情况、学术发展潜力、出国留学必要性、留学计划可行性等进行严格把关，在单位推荐意见表中对上述内容逐项做出认定，对申请人出国留学提出明确考核要求，并出具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单位推荐意见须手写，不得打印，否则不予受理。

九、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为全省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请受理机构，受理全省范围的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请（南昌大学自行受理），提供有关咨询服务，并按时受理申请。

各推荐单位要认真做好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请工作，鼓励符合条件的单位人员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充分利用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资源为本单位培养高层次骨干人才。

请于2022年4月27日16:00前将单位推荐公函、申请表和其它书面申请材料一式一份报送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联系人：王楚君、周子琛，联系电话：0791-86756235、0791-86765635，邮寄地址：南昌市赣江南大道2888号江西教育发展大厦1906室。）

附件：1. 申请材料目录及顺序

2. 2022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选派办法



（此文件主动公开）